

办事指南

事项名称：社会保障卡、补领、换领、换发

目录清单名称：社会保障卡服务

目录清单子项名称：社会保障卡补领、换领、换发

事项类型：公共服务

基本编码：002014010008

服务对象：自然人

实施编码：11341323003201406Y400201401000801

办理形式：网上办理, 移动端办理, 窗口办理

办理深度：四级（全程网办）

网上办理形式：互联网咨询, 互联网收件, 互联网预审, 互联网受理, 互联网办理, 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

到现场次数：0次

法定办结时限：5个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1个工作日

办理地点：灵璧县开发区虞姬大道与汴河路交汇处县政务服务中心南厅一楼人社局7/8号窗口

办理时间：工作日上午8:00-11:30，下午14:30-17:30

所属部门：灵璧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所属区划：灵璧县

实施主体：灵璧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主体性质：法定机关

行使层级：国家级/局（署、会），省级/直属，市级/隶属，县级，镇（乡、街道）级，村（社区）级

办件类型：即办件

委托部门：无

权力来源：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内容：无

是否属于联办件：否

是否有联办机构：否

联办机构：无

是否有权限划分：否

划分标准：无

是否属于上报件：否

下沉办理：否

通办范围：全县

是否支持网上支付：否

阶段性办理：否

办理时间段：无

是否有特别程序：否

是否支持预约：是

预约渠道：预约网址（sz.ahzfw.gov.cn）

是否有数量限制：否

数量限制说明：无

数量限制依据：无

是否进驻大厅：是

材料收取形式：无

结果名称：无

结果样本：无

结果领取方式：无

办理结果领取说明：无

监督方式：0557-6022391

咨询方式：0557-6555290

审查标准：无

年审年检：无

设立依据：1.《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47号）第二章：发行管理；第三章：制作管理；第四章：应用管理。2.《关于社会保障卡加载金融功能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83号）二、功能定位：社会保障卡加载金融功能主要通过 在社会保障卡上加载银行业务应用实现。加载金融功能后的社会保障卡，作为持卡人享有社会保障和公共就业服务权益 的电子凭证，具有信息记录、信息查询、业务办理等社会保障卡基本功能的同时，可作为银行卡使用，具有现金存取、 转账、消费等金融功能。具有金融功能的社会保障卡的金融应用为人民币借记应用，暂不支持贷记功能。芯片中应同时包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应用和金融应用。3.《关于印发社会保障卡发行管理流程的通知》（人社厅发〔2014〕20号）全文。4.《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保障卡应用的意见》（人社部发〔2014〕52号）全文。5. LD/T 32—2015《社会保障卡规范》全文。6. LD/T 33—2015《社会保障卡读写终端规范》全文。

受理条件：社会保险参保人员需要补领、换领或换发社会保障卡的

申请材料：

无

办理流程：（一）持卡人向经办机构现场申请挂失补卡 （二）由经办机构受理正式挂失补卡申请

环节	办理时限	办理单位	办理人	办理岗位	岗位职责
		灵璧县人力资源和社会		灵璧县政务服务中心南	

受理	1个工作日	保障局	张宇/薛育	大厅7号8号窗口	受理材料
办结	0个工作日	灵璧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张宇/薛育	灵璧县政务服务中心南大厅7号8号窗口	办理发放社会保障卡